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并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

近日，公司与临武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武浦发村镇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郴州领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州领能”）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郴州领能向临武浦发村镇银行申请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并由公司对全部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上述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郴州领能科技有限公司	16.98%	1,500	68,600	70,10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郴州领能科技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22 年 12 月 13 日
- 3、注册地址：湖南省郴州市临武县武水镇临武产业开发区工业大道农产品开发区检验检测大楼 4 楼 405 号房
- 4、法定代表人：陈燕
- 5、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科技中介服务；矿物洗选加工；选矿；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数字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矿产资源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与本公司关系：全资孙公司

8、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领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郴州领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9、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0,506.99 万元，负债总额为 5,713.09 万元，净资产为 24,793.89 万元，净利润为-1,494.07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2,203.54 万元，负债总额为 5,468.26 万元，净资产为 26,735.28 万元，净利润为-887.61 万元，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 16.98%（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以上被担保控股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且信用状况良好。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了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郴州领能向临武浦发村镇银行申请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并由公司对全部债权承担连带保证担保责任。上述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

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以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孙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0,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3.75%。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发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六、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